

附件 11: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如是请填写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科教文体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学校教育教学设备采购、餐厅设备采购项目第五标段（项目名称及标段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智慧黑板、视频展台、设备运维软件、音响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69人，营业收入为81828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97720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. 触控一体机、视频展台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苏欧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1人，营业收入为14421.27493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130.2379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书写板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蓝贝思特教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38人，营业收入为1564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68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恒缘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7月28日

备注：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中标人如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，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投标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。
- 3、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，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，不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依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，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，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。
- 4、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均为工业。
- 5、根据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2〕19 号）规定，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% 的扣除，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。